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 司秘书、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联席公司秘书以及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BI LEI、BI CHAO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陈井阳、林明耀、牛双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 BILEI 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BILEI（召集人）、BI CHAO、牛双霞；
- 2、 审计委员会：陈井阳（召集人）、林明耀、牛双霞；
- 3、 提名委员会：牛双霞（召集人）、BILEI、林明耀；
-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井阳（召集人）、BILEI、牛双霞。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陈井阳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 BILEI 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张红梅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孙允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BILEI 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张红梅女士、孙允孜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且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孙允孜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且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三、 联席公司秘书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焦倩倩女士担任联席公司秘书。焦倩倩女士的聘任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且豁免严格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8.17 条及第 3.28 条关于联席公司秘书任命的申请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授出豁免批准之日起生效。焦倩倩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四、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邓媛媛女士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邓媛媛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五、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焦倩倩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对焦倩倩女士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755-86181158-4201

电子信箱：ir@fortiortech.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区科技中 2 路 1 号深圳软件园（2 期）11 栋 203 室

特此公告。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3 日

附件：

一、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红梅女士，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曾任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迈腾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张红梅女士持有公司股权激励股份3,000股。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孙允孜先生，199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统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18年6月至2025年11月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工作，任投资银行部副总裁、保荐代表人；2025年11月加入公司，历任港股联席公司秘书。

截至目前，孙允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公司秘书简历

焦倩倩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安泰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1年12月至2024年1月，任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简历

邓媛媛女士，199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金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德坤物流有限公司。2024年7月至2025年2月任公司会计，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截至目前，邓媛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